

教育局通函第 75/2026 号

分发名单：各官立、资助小学（包括特殊学校）及直接资助计划小学的校监 / 校长
副本送：各组主管 — 备考

非华语学生暑期衔接课程

摘要

本通函旨在告知各公营小学（包括特殊学校）及直接资助计划（直资）小学有关非华语学生¹暑期衔接课程（下称「该课程」）的详情，并邀请学校申请津贴，在 2026 年暑假期间举办该课程。

背景

2. 该课程的目的是帮助即将入读公营或直资小学的小一非华语新生适应在课堂环境中运用中文学习，以及协助升读小学更高年级的非华语学生，巩固该学年所学，并为下学年的中文学习做好准备。为加强支援非华语学生，教育局由 2013 年起进一步扩展该课程，让参与该课程的非华语学生的家长参加，透过家长的支援及家校合作，促进更有效的中文学习。此外，教育局由 2023 年起更将课程的对象由升读小二至小四的非华语学生扩展至升读小五及小六的非华语学生，以期为非华语学生提供更全面及持续的中文学习支援。

详情

课程对象

3. 该课程的对象为每年 9 月入读公营小学（包括特殊学校）及直资小学的小一非华语新生，以及在上述学校升读小二至小六的非华语学生。参与该课程的非华语学生的家长及监护人亦会获邀参加。

¹ 规划教育支援措施时，「家庭常用语言不是中文」的学生均归纳为非华语学生。

课程时间和课堂安排

4. 参与的学校**必须**作以下的安排：
 - (i) 在暑假期间免费提供每班总时数不少于 60 小时的课程，并预留后备日子，以便在有需要时（例如受恶劣天气影响而停课）安排补课，以确保每班总时数不少于 60 小时；
 - (ii) 普通学校每班学生人数平均约 15 名，参与人数下限为 10 名来自本校 / 及其他校的非华语学生；而特殊学校的参与人数下限则为 5 名非华语学生；及
 - (iii) 邀请非华语学生的家长及监护人（每名学生的家长或监护人不多于 2 名）陪同学生上课及 / 或参加学习活动，促进家校合作。

5. 参与学校可按学生的学习需要，以专业判断设计课程内容及安排多样化的学习活动（例如中文课、文化活动、读书会、朗诵、戏剧、语文游戏、游览校园、参观公共图书馆及其他社区设施）。学校亦可调适课程内容及举办模式，以照顾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

6. 参与学校如欲让其非华语学生及家长或监护人参加由其他学校举办的课程，本局会提供协助。本局亦会按个别申请学校的特别情况，酌情考虑参加该课程的非华语学生人数下限。

7. 透过小一入学统筹办法²在 2026/27 学年入读公营小学的小一非华语新生，可选择直接向本局报名参加该课程。如他们获派的学校没有开办该课程，本局会安排他们到其他开办该课程的学校上课。

8. 为鼓励非华语学生在暑假期间持续学习中文，参与学校可推行奖励计划，并在课程完结前，向参与课程的非华语学生及其家长或监护人（如适用）颁发参与证明书或嘉许状 / 奖状，以鼓励积极参与课程的非华语学生 / 家长或监护人，或嘉许 / 表扬在课堂有优秀表现的非华语学生。奖励计划有助鼓励非华语学生善用每年的暑假学习中文，以及鼓励家长陪同子女参与课程，促进更有效的中文学习。

² 教育局透过小一注册证夹附的单张，邀请入读公营小学的小一非华语新生参加该课程。

课程津贴

9. 本局会按申请学校的参加学生人数及分组安排，批准学校开办的班数，并向学校发放有关津贴。2026年的津贴额为每班26,360元。学校在课程完结时须核实有关津贴的收支结余，如有未使用的津贴余款，教育局将根据学校提交经审核的账目收回截至2026年8月31日的余款。余款不可结转至下一学年使用。学校不得将课程津贴及/或余款调往其他账目。学校亦须按教育局发出的相关《[行政指引](#)》运用有关津贴，否则学校须向教育局全数归还所获得的津贴。

10. 为搜集学校对课程的意见及评估课程的整体成效，教育局会进行督导访校，并在课程完结后以问卷方式搜集持分者的意见。学校须在2026年9月30日或之前填妥问卷并连同课程内容交回教育局。本局会另函通知学校有关安排。此外，根据「优化学校发展与问责架构」，参与学校须检视该课程，并在学校报告中列出实施该课程的详情（包括课堂安排、参与的非华语学生及其家长人数）、检讨结果，以及该课程对改善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的成效评估等。学校须在2026年11月30日或之前将学校报告上载至学校网页。

申请程序

11. 学校如有兴趣申请津贴举办该课程，请填妥[附录一](#)及[附录二](#)并在下表所列的提交限期前交回本局：

| 提交限期 | 文件 | |
|----------------------|-----------------------|-------------------------|
| 2026年6月15日或之前 (注) | 附录一 | 申请举办2026年非华语学生暑期衔接课程 |
| 2026年6月24日或之前 | 附录二 | 确认2026年非华语学生暑期衔接课程的参加人数 |
| | 附录二附件 | 参加2026年非华语学生暑期衔接课程的学生名单 |

注：如学校在2026年6月18日仍未接获本局就学校申请的通知，请联络非华语学生支援及教育统筹委员会事务组（第一组）跟进有关事宜。

12. 本局在收到学校确认参加课程的非华语学生人数及名单后，会向参与学校发放津贴。

协助小六非华语学生顺利衔接中学的中文学习

13. 为协助小六非华语学生适应中学的中文学习，教育局已编制「非华语学生升中后学习中文的挑战」单张。单张为非华语学生提供现有的网上中文自学资源，以及为其家长提供支援子女学习中文的资讯。学校须在公布中学学位分配的统一派位结果前，透过电子方式或纸本形式发放该单张给所有小六的非华语学生及其家长。

14. 有关「非华语学生暑期衔接课程」的资料，已上载教育局「[非华语学生暑期衔接课程](#)」网页（www.edb.gov.hk > 学生及家长相关 > 非华语学童 > 给学校的配套与支援 > 非华语学生暑期衔接课程）：

| | |
|---------------------|--|
| 《行政指引》 |  |
| 「非华语学生升中后学习中文的挑战」单张 |  |

查询

15. 如有查询，请致电 3509 8565 或 3509 7586 与非华语学生支援及教育统筹委员会事务组（第一组）联络。

教育局常任秘书长
许志锋代行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一日

致： 教育局教育统筹委员会及策划分部
 非华语学生支援及教育统筹委员会事务组（第一组）
 （电邮地址：nssecl@edb.gov.hk；传真号码：2179 5492；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2号政府总部东翼7楼）

确认 2026 年非华语学生暑期衔接课程的参加人数
 （请在 2026 年 6 月 24 日或之前连同附件以电邮、传真或邮寄方式回复）

本人现确认下列数目的非华语学生将参加非华语学生暑期衔接课程（下称「该课程」），并已透过云端校管系统（CloudSAMS）准确呈报所有将在本校升读小二至小六的原校非华语学生资料。学生名单见附件。

| 年级 | 本校参加的非华语学生人数 (a) | 他校参加的非华语学生人数 (如适用) (b) | 该年级的总人数 (a)+(b)=(c) |
|------|---------------------|------------------------------|------------------------|
| 小一新生 | | | |
| 升读小二 | | | |
| 升读小三 | | | |
| 升读小四 | | | |
| 升读小五 | | | |
| 升读小六 | | | |
| 总人数 | | | |

该课程的家长参与安排如下（请在适当的方格内加上“✓”号）：

- 本校将会安排家长陪同子女上课及 / 或参加学习活动，共_____名本校家长及_____名他校家长会参与。
- 本校尚未安排非华语学生的家长参与该课程。

校监 / 校长*签署 : _____
 校监 / 校长*姓名 : _____
 学校名称 : _____
 日期 : _____

学校
印章

*请删去不适用者

总页数（包括附录二及附件）： _____

